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蒙古控碳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
总额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山西证券作为内蒙古控碳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主办券商审核内蒙古控碳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时关注到，经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未弥补亏损金额为6,609,524.07元，公司实收股本5,650,00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年报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出现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原因主要为公司经营持续亏损所致。鉴于2025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司积极进行战略调整及业务转型，寻找新的市场机会，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若公司后续经营情况仍未得到改善，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督促公司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事项。

四、 备查文件

《内蒙古控碳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山西证券

2026 年 4 月 23 日